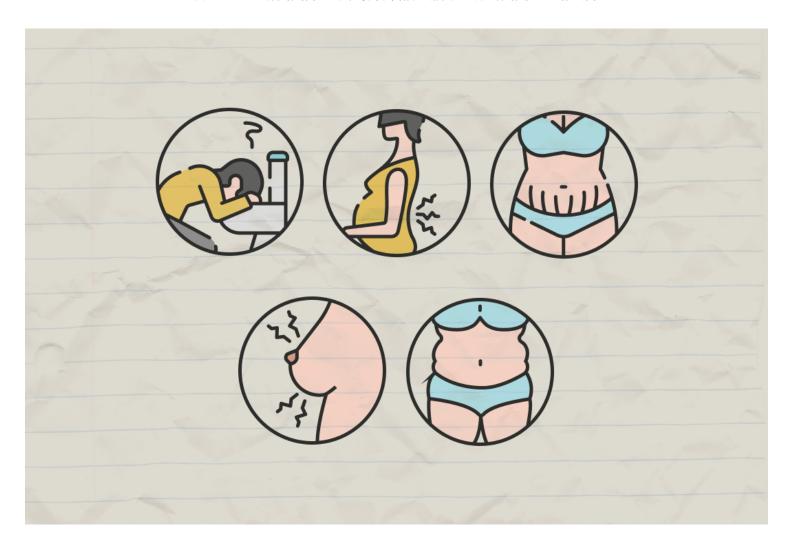
香港 台灣 數洞 深度

數據看「做人媽媽甚艱難」:母職懲罰、第二輪班及未完成的家庭友善 政策

常言「世上只有媽媽好」,但數據告訴我們,世界對媽媽並不那麼好。



2023-05-14

母職 數洞 台灣 香港

「母親節快樂!」又到一年一度的母親節,這天「頌親恩」的氣氛滿溢,很多人趁次機會答謝母親,歌頌母愛的偉大:街頭有免費派發的康乃馨,商戶有專為母親節而設的禮物推廣,而食肆盡是子女陪同媽媽用餐的人流。

女人即母親,像很多社會一樣,香港和台灣的社會文化高舉母愛的神話,將大量女性推向母親身份,卻也往往漠視母親面對的困難處境。無論是準備充分的母親,還是半推半就、剛好成為人母,母親的日常不總是那麼幸福美滿,反而伴隨著各種艱難、倦怠和沮喪。

端傳媒從香港和台灣的調查數據切入,呈現母親的身體經驗和人生待遇。常言「世上只有媽媽好」,但數據告訴我們:做人媽媽甚艱難,這個世界對媽媽並非那麼好。

成為母親的身體經驗

成為人母首先是一種獨特和艱難的身體經驗。在約40周的時間內,準媽媽既感知肉體在變化、長成、分裂,身體存在一個自身無法全然了解和控制的小小他者,同時自己的身體又被醫療體制和他人密切監察和指導,時常感到緊張和焦慮。

當女性剛感受到當媽媽的喜悅,身體發生的變化往往給準媽媽當頭一棒。在懷孕初期,噁心、嘔吐、心口灼熱、尿頻、便秘皆很常見;到懷孕中期,隨著體內激素的進一步變化和孕婦胎兒的長大,小腿抽筋、靜脈曲張、腳痛、肩頸痛與腰痛、皮膚痕癢出疹、痔瘡、妊娠紋常常令母親感到不適。到懷孕後期,急增的雌激素令身體的水分大大增加,並積聚於腳踝,所以有八成的孕婦會出現腳腫的情況。而子宮愈來愈大,使膀胱的容量減少,孕婦很快便會有尿意。

成為母親,身體有哪些變化?



初期

體重增加、噁心嘔吐、心口灼熱、尿頻、便秘





中期

腿部抽筋、靜脈曲張、肩頸痛、腰痛、皮膚出疹、痔瘡、妊娠紋







後期

水分積聚於腳踝而腳腫、子宮變大壓迫膀胱導致尿頻





產後

身體需時恢復、乳房脹痛

註:圖文所述為懷孕常見的不適症狀,不代表所有的孕婦都是如此,而懷孕的身體 經驗也不限於「不適」。

資料來源:香港衛生署網頁;插畫:Mantha Mok



這些孕婦不同階段的身體變化,無不影響媽媽的起居飲食、生活作息和活動範圍,既是屬於自己的,需要適應和共存,另一方面也有一種被監察和規訓的「異化」。

「在陌生的醫生們面前袒露肚腹,接受科學的測量、按觸以及品頭論足;努力記憶指導手冊上列出的正確 飲食、對胎兒無害的體操動作和睡覺姿勢;因為偷喝了一杯咖啡而心生愧疚,或者因為早晨沒有感受到胎 動而惶惶不安。似乎誰都有資格批評我,而我從來沒有像懷孕時期那樣渴望『正確』。」一位論者就如此 記述懷孕的身體經驗。 經過約9至10個月的懷孕期,媽媽子宮內的小寶寶便準備呱呱落地。分娩可能是女性一生中最痛苦的經歷之一,臨產前可能有三個徵兆,包括陣痛「作動」、見紅和穿水。這些徵兆沒有先後次序,甚至可以同時出現,但只要有其中一個出現,就要趕快入院。而整個分娩進程歷經「宮縮」、「分娩」和「胎盤娩出」三個階段,歷時約12至14小時。

儘管醫療科技已令分娩更加安全,但一項美國的統計顯示,高達三成的孕婦視分娩為創傷。而當新生嬰兒來到,由於荷爾蒙的變化、角色的轉變、照顧嬰兒的挑戰和家庭的問題,婦女在分娩後的一段時期,可能有較高的風險患有情緒問題。根據資料,約40%至80%的產後婦女有「產後情緒低落」,其特徵為情緒不穩定、易哭、失眠和煩躁不安。另外,全球產後抑鬱的患病率介乎13%至19%,而香港大約每十名婦女便有一名在產後出現抑鬱,台灣的婦女產後憂鬱症盛行率也介於10~26.8%。這些媽媽或會情绪低落、對日常的活動失去興趣、食慾不振、疲倦及缺乏活力、失眠或早醒等,有些更會自責和對自己無法照顧嬰兒感到過分內疚。

而母親的產後身體恢復,一般需時六周身體各器官才開始恢復至懷孕前的狀態。日本、荷蘭等國家提供豐富的產後服務資源,所有產後都可以享有8到10天的免費產後服務,但如台灣的產期照護計畫只納入少部分高風險產婦,一般產婦缺乏公共資源的照料。而產後2到6月又是產後憂鬱症的高峰期,台灣健康不平等報告指出,學歷越高將造成越高比例的產後憂鬱,尤以大專院校學歷以上的母親最為嚴重。由於女性在家庭中要照顧不同世代,又要在工作與家務中取得平衡,因此比起男性,心理壓力更易同時受到工作與家務影響。

暫時或永久離開職場

成為母親是一件喜事,但卻往往意味著暫時或永久離開職場。「你怎樣又做妻子又做母親,同時又兼顧工作?」這樣的問題從來不會問一個已婚為父的男人,但卻常常是母親的真問題。基於傳統「男主外,女主內」的性別分工,社會常常預設女性為妻為母,承擔家庭照顧責任,因而影響女性和母親的生涯空間。

在台灣,2009年開始實施育兒留職停薪津貼,金額以前六個月平均月投保薪資的60%來計算,最長可領六個月。2021年7月1日起,政府加碼再發給20%育兒留職停薪薪資補助,總計為八成薪。對象以申請留職停薪且符合資格者可請領津貼,直到2021年,12年來,共計有93.6萬人申請育兒留職停薪津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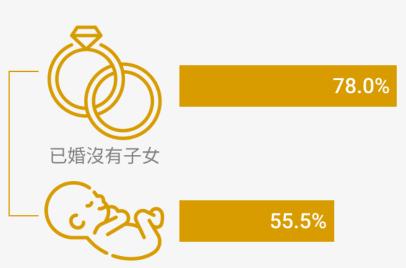
不過有意思的是,93.6萬人中的男女比懸殊,男性僅17.4%,女性82.6%,意味著更多是母親申請留家育兒。2022年1月18日,政府為鼓勵生育,將原本只能「單人申請」的育兒留職停薪津貼改為爸媽雙人都可以申請,相當於,生育一名孩子,爸媽可以申請共計12個月的津貼。

生育是女性參與勞動人口的轉捩點

女性勞動人口參與率



_{未婚} **90.6%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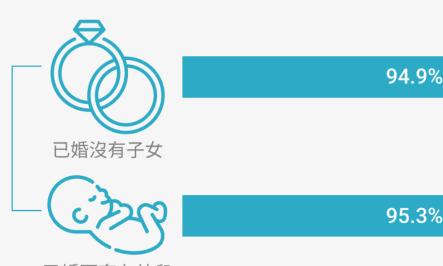


已婚而育有15歲以下子女

男性勞動人口參與率



^{未婚} **91.8%**



已婚而育有幼兒

註:調查數據為25-54歲壯齡人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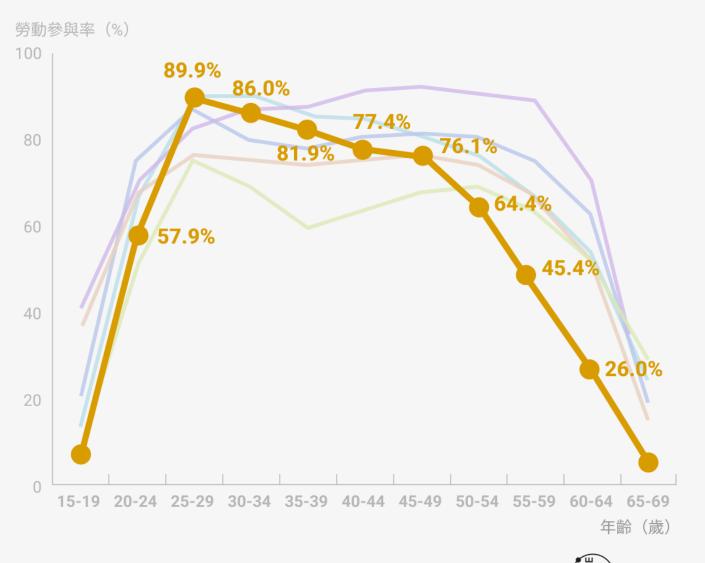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:《澳洲和新加坡的擴大婦女就業政策措施》(2023年,香港立法會秘書處)



在香港,壯齡婦女(25-54歲)的勞動參與率明顯受生育影響。根據2021年的統計,未婚婦女的勞動人口參與率高企於90.6%的水平,但該比率在婚後仍未有子女時跌至78%,並在她們育有15歲以下子女時顯著下跌至僅55.5%。在2018年,沒有投身職場工作的壯齡女性多達45.8萬人,當中九成曾經結婚,五分之四是母親。雖然部分家庭主婦自願選擇離開職場,以便全時間照顧子女,但亦有部分女性由於要料理家務,因而勉強放棄工作。在25-54歲非從事經濟活動的女性中,多達81%表示「打理家務」是導致她們不就業的原因,之後的是「患病」(5%)及「進修」(2%)。由此可見,生育是女性是否參與勞動人口的轉捩點,它使女性的事業生涯較男性短,亦導致論者所指的「母職懲罰」。

台灣女性二次重返職場難





資料來源:台灣國家發展委員會

台灣的數據也類似,根據國發會以及勞動部的統計資料,台灣女性的勞動參與率逐年參加,在25至29歲達89.9%,不過在29歲後就一路下滑。而短暫離開職場後,母親也面臨是否能夠重回工作崗位的困難。日本、韓國在50歲左右有二次就業的高點,因小孩長大,家庭照顧壓力下降,因而選擇非全職工作再度就業。但在台灣,多數人認為,非全職(或稱部分工時)就業為屈就、需要賺錢糊口養家的工作型態,因而寧願不選擇非全職工作。根據統計,30到39歲的台灣女性不就業的理由過半數為照顧未滿12歲子女,40歲到64歲則有過半數理由為做家事。

Initium Media

值得注意的是,香港較有資源的家庭可以聘請別國的母親來擔當自己家庭的母職,令已婚婦女投身勞動市

場。數據顯示,25-54歲的母親若與外傭同住,其勞動人口參與率於2018年高達77.4%水平,遠高於沒有外傭家庭的55.5%。然而,聘請外傭的家庭需通過入息和資產的審批,家中亦要有獨立的空間予外傭使住宿,只有較富有的家庭才可負擔。

在收入和職場晉升空間方面,女性和母親也可能因為固有的性別角色規範而受限。據2021年的統計數字,女性的每月職業收入中位數是1.75萬港元,較男性的2萬元為低。而職業屬於經理及行政級人員、專業人員和輔助專業人員的女性比例為35.3%,同樣較男性的比例(46.2%)為低。至於本港上市公司中的女性董事比例更只有14.2%,當中三分之一的香港上市公司根本沒有女性董事,與世界其他地區相比屬落後水平。

十年內台灣女性高官、高層 人數上升,但男女比例仍八二分

台灣女性民代、主管、經理人員比例變化



端傳媒

Initium Media

資料來源:台灣國家發展委員會

台灣勞動部的資料則顯示,雖然10年來,女性的占比逐漸提升,但台灣女性擔任主管職的比例與男性仍有顯著差距。2021年台灣女性擔任主管職(民意代表、主管及經理人員)有11萬人,從10年前的21.6%上升到30%,其中,民選首長的比例為18.5%。而全球女性擔任主管職比例最高的國家為美國(45.3%),其次為瑞典(43%)。台灣在亞洲國家中高於南韓(16.3%)、日本(13.2%)。

不過,台灣立法委員在2021年底達 42.0%,2022年1月第10屆立法委員補選後,女性占比提升至42.5%,創台灣歷史新高,在全球排名上,居第25位、名列亞洲第1位。

回到香港,某種程度上,很多香港婦女退出職場發展並非一個自主的選擇,而是托兒設施和家庭友善政策不完備的結果——這些缺失壓縮母親發展的可能性。香港位處全球最勞累城市之列,每週工時中位數達43小時,難以配合照顧幼兒的責任。有關育兒的假期主要是14週產假和5天侍產假,除此之外親職假期缺乏,也欠奉彈性工作安排的法定權利。

在幼兒照顧服務方面,港大顧問研究全港每年需要約3.27萬個0-2歲的幼兒照顧名額,但現時只有1924個名額,短缺百分比高達94%。在2-3歲托兒需求上,研究估算約3.6萬個,相對現時幼兒中心的33,457個名額,短缺率也有約7%。另外,多年來香港的幼兒照顧服務亦被指服務時間不靈活、位置分布不均衡和收費昂貴。

至於課餘託管服務,按 2021-2022學年學生人數統計,全港現時 6-12 歲的學童有348,994 名,但由非政府機構營運的資助課餘託管名額只有6,497。

母職懲罰

在職場的世界,母親遭到歧視、不友善的對待甚至懲罰並不罕見。當準媽媽告知僱主懷孕消息的時候,她們面對的未必是祝福,而很可能是嫌棄。準母親和母親的能力和努力可能受到懷疑,被認為對工作的投入程度更低、可靠度更低,不是理想員工。

在2019至2022年,平機會共接獲1,342宗關於《性別歧視條例》的投訴,當中26% (344宗)是涉及女性因懷孕而被不公平對待甚至被無理解僱。

香港逾四成僱主和三成僱員接受

「不僱用照顧幼兒的母親」

不僱用照顧年幼子女的母親是可以理解的

僱主意見43.7%僱員意見32.3%

不僱用照顧年幼子女的父親是可以理解的

僱主意見29.2%僱員意見22.6%

註:受訪者回答是否同意:「一般來說,香港公司或行內不願意僱用要照顧年幼子女

的媽媽/父親是可以理解的。」

資料來源:《香港工作間的家庭崗位歧視之研究》(2018年,香港平機會)

端傳媒 linitium Media

根據2018年平等機會委員會《香港工作間的家庭崗位歧視之研究》電話調查407位僱主和1,003位僱員的結果,逾四成僱主和三成僱員同意在招聘過程中「香港公司和行內不僱用照顧年幼子女的母親是可以理解」的,顯示照顧年幼孩子的母親在香港職場中面臨更嚴重的家庭崗位歧視,亦反映職場中「對母親身份的懲罰」受到頗為廣泛的接納和容忍。

在聘用決定中, 照顧幼兒的母親較父親少機會

■初級職位 ■ 中層管理職位

(%:聘用比例)

需要照顧子女的**女性**

54.7%

36.1%

無家庭崗位的女性

38.2%

36.4%

需要照顧子女的**男性**

72.7%

65.9%

無家庭崗位的男性

45.3%

52.8%

註:該研究編寫內容相若但性別和家庭崗位不同的簡歷,供102名僱主評核求職者的

能力、承諾、及晉升潛力和聘用決定。

資料來源:《香港工作間的家庭崗位歧視之研究》(2018年,香港平機會)

端傳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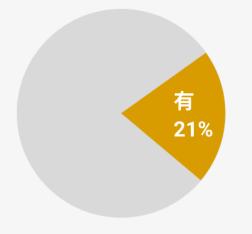
在同一個研究中,研究團隊亦進行樣本數目為102名僱主(或僱主代表)的半實驗調查:首先編寫資料內容相若的簡歷,然後修改申請人性別及家庭崗位,以此探討僱主對不同家庭崗位的求職者的評價及其聘用決定。

研究顯示,透露照顧家庭責任未必顯著影響僱主對求職者能力、承諾度及晉升潛力的看法,但在作出聘用決定時,僱主對需要照顧子女的父親和母親有區別對待。對男性而言,照顧責任可能給香港的僱主留下正面印象,是一種性別紅利,但負有照顧年幼子女責任的母親則在聘用決定卻處於劣勢,尤其在中層管理職位時更加明顯。這顯示負有照顧年幼子女責任的母親求職者容易有「玻璃天花板」(glass ceiling)。

各個階段的母親在中小企職場 受到的不良好對待

~~~~~ | **~**~~~ **~**~~

#### 「在懷孕期間曾否遇到不良好的對待?」 \*可選答多項



請假做產檢不能以病假計算

58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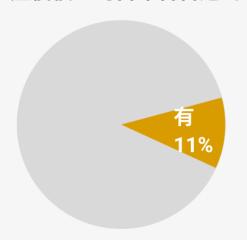
因懷孕而受到僱主/同事不禮貌對待

51%

僱主單方面改變聘用條件

12%

#### 「產後復工的首年曾否遇到不良好的對待?」 \*可選答多項



請假做產後複診不能以病假計算

38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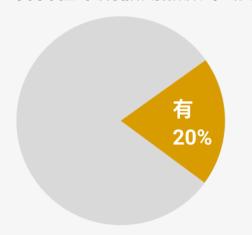
僱主/同事不禮貌對待

35%

失去升職機會

15%

### 「曾否在申請假期照顧年幼子女方面遇到困難?」 \*可撰答多項



即日/臨時申請的假期不獲批准

66%

同事對自己請假感到不滿

30%

預先申請的假期不獲批准

23%

註:「中小企」指規模屬少於50名員工任職的香港企業,受訪對象涵蓋訪問時正在懷孕的婦女、在訪問前12個月曾生育的婦女及在訪問時有6歲以下子女的婦女。

資料來源:《中小企懷孕歧視狀況及對在職母親負面看法之研究》

(2016年,香港平機會)



除了求職的不公,2016年平機會發佈 《中小企懷孕歧視狀況及對在職母親負面看法之研究》亦披露母親在工作環境面對懷孕歧視和不公平對待的情況。該研究在母嬰健康院及醫院的婦產科面訪1500位正在懷孕、在過去一年曾生育或育有六歲以下子女的中小企 (規模屬<50名員工) 女性僱員。

研究結果顯示,每五名在職媽媽便有超過一位(22%)表示便有一名曾遭受歧視,包括包括在懷孕、產假期間及/或產後復職一年之內。具體來說,在懷孕期間有21%受訪員工曾遇到不良好的對待,如不能請病假作產前或產後檢查(58%)、遭僱主或同事不禮貌對待(51%)、僱主單方面改變聘用條件(12%)等。在懷孕期間任職中小企並在產後返回原工作崗位的被訪者中,有11%表示曾遇到不良好的對待,最普遍經歷的不良好對待是請假作產後覆診不能以病假計算(38%),其次是僱主/同事的不禮貌對待(35%)和失去升職機會(15%)。

至於任職中小企並在訪問時有6歲以下子女的受訪在職母親中,有20%表示她們在請假照顧年幼子女方面 遇到困難。大部分遇到困難的受訪者表示她們就即日/臨時申請的假期不獲批准(66%),约三分之一遇到困 難的受訪者表示她們遇到有同事對自己請假感到不滿。

#### 作為照顧者的母親,只說不做的伴侶

照顧不單是愛的體現,還是體力和情感勞動。母親之辛苦,還在於她們預設是家庭事務的「第一責任人」,擔任這份7X24、永遠掛心卻往往被認為是「較不重要」和「較閒」的工作。對很多雙職母親來說。 她們不單日間需出門上班,工作回家後還要上第二輪班,奔波在職場和家庭之中。在很多時候,男性在家 務上或是低度付出,或是只想不做。

# 台灣已婚女性負主要照顧和家事責任<sup>,</sup> 男女差異超過一倍

有偶女性 🔃 同居人(丈夫)

做家事時間(小時)

2.19

0.62

照顧子女

1.21



註:其他是指「照顧其他家人」、「志工服務」;「其他家人」包括孫子女、65歳

以下配偶、兄弟姊妹等。

0.11

資料來源:台灣2016年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



根據台灣行政院性別圖像指出,2016年,台灣已婚女性無酬照顧的時間平均每日為3.88小時,而丈夫卻只有1.31小時,為丈夫的三倍之高。其中以照顧子女平均花費最多時間,為1.21小時。直到2019年,有偶女性的無酬照顧的時間平均每日上升到4.41小時,而丈夫為1.48小時,其中,女性以做家事每日2.22小時為最高,其次是照顧子女。

為何,相比三年前,男性做家事的時間已多了0.35小時,女性的無酬照顧時間卻比三年前更多?真理大學人文與資訊學系副教授劉亞蘭曾撰文提到,康乃爾大學哲學系的副教授凱特·曼恩(Kate Manne)在其著作《厭女的資格》中指出,當伴侶為全職工作者,且成為新手爸媽後,父親在家工作量增加10小時,但母親的工作量卻增加為20小時,母親要承擔加倍的家務工作,且根據調查,父親可能高估自己貢獻的家事量。因此劉亞蘭認為,男性配偶做家事時間雖略為增加,但有可能是高估。

# 香港近三成半已婚男性負責家務為零, 逾六成已婚女性負責家務比超四成



#### 負擔0%家務



#### 負擔40%以上家務

66.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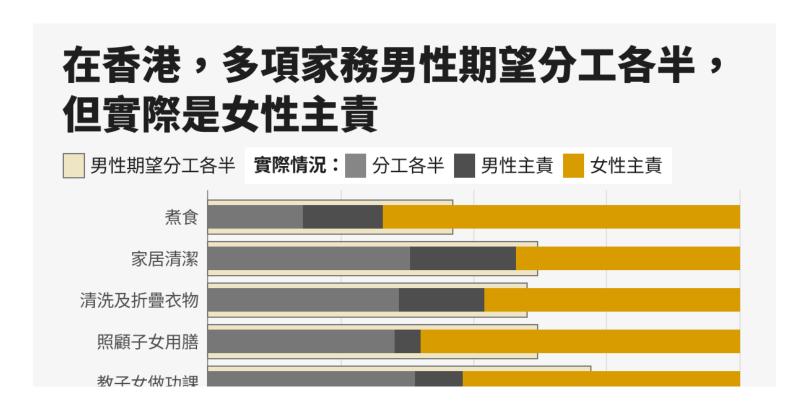
25.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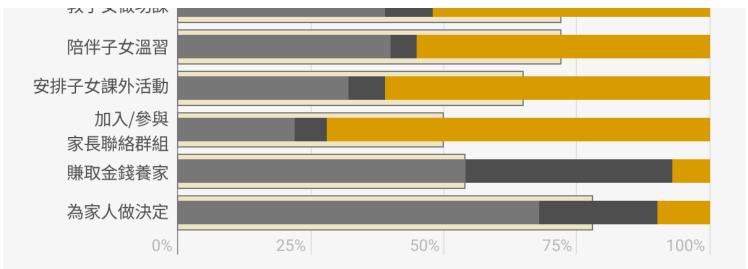
註:受訪者為15歲及以上的人士,而家務負責比重指受訪者在其住戶內的家務 負責比重。

資料來源:《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第56號報告書》(2015年,香港統計處)



在香港,根據2015年香港政府統計處就家務分擔情況的調查,有近三成半(34.6%)的已婚男性在其住戶的家務分擔為零,而分擔家務超過四成的受訪已婚男性只有25%。與此相對,分擔家務超過四成的受訪已婚女性有66%。同一份調查同時顯示,已婚女性平均每日用於照料家人和做家務等活動的時間為3.6小時,比已婚男性的1.0小時多2.6倍。





註:問卷訪問351名伴侶為雙職婦女的男士,回答的選項包括期望家務各半、實際家務各半、實際 男性/女性主責;該調查涵蓋19項家務,本圖表只擷取10項。

資料來源:《雙職婦女家庭分工及壓力研究》之發佈會匯報材料

(2020年,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)



在2020年,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亦就雙職婦女家庭分工及壓力發表調查,研究以問卷訪問462名雙職婦女及351名伴侶為雙職婦女的男士,了解雙職婦女家庭分工及壓力問題。研究顯示,受訪男性在多項家務勞動中都期望夫妻分工各半,但實際上卻是女性主責。例如照顧子女用膳方面,雖有62%的受訪男士希望分半,但實際上只有35%的受訪男士分半,另有60%的受訪男士稱由女性主責。雖有五成的受訪男士希望分擔加入/參與家長群組的工作,但實際上有超過七成的受訪男士稱由女性主責。

據此研究,也有一些家務是夫妻雙方都期望分半而實際上也分工相對平衡的,如賺取金錢養家、為家人做決定。整體來說男士參與「財務及決策」家務工作的比例,較子女教育及家人照顧為高。

同一研究也有進行聚焦小組訪談,記錄雙職母親的真實感受。有受訪者表示「傳統思想男尊女卑,屋企大男人成日覺得『小事唔好煩我』」、「家務要叫佢先做,就算做,都係要睇佢心情」,以及「佢又返工,我都返工,點解佢都唔肯幫吓手呢?」等。

#### 結語:一日為母

成為母親是畢生的事,這不單是說母職影響個人的職涯發展、人際關係和角色責任,也關乎母親的退休收入和晚年生活。

在台灣,性別圖像顯示,退休之後,男性領取的養老金比女性為多:勞工保險及公教人員保險不論年金或一次給付,男性領取金額均高於女性。在性別落差幅度方面,勞工保險老年一次金給付女性領取金額僅占



與此同時,台灣女性的平均壽命卻比男性要長:全體人均壽命每年都有增長,女性人均壽命一般比平均壽命高4個百分點,男性人均壽命則低於平均壽命2-3個百分點。

在香港,現時仍沒有全民退休保障,其退休保障以強積金為主,即退休後不會每個月領取退休金,而是在退休時一筆過取回強積金供款。這種制度並不認同照顧家庭為「工作」,只與「有薪工作」掛鈎,要求僱員和僱主分別按月供款工資的5%。因此,很多全職媽媽被排拒在強積金制度外,而雙職媽媽也因「母職懲

# 香港女性寿命比男性长,但退休后每月 可供开支的强积金较男性少近四成

女性 男性

香港一般的退休年龄为65岁, **平均预期寿命**:

女性 男性

**87.9** > **83.2** 

按全港收入中位数计算,工作**40**年 累积的强积金结馀(万元,港币)

92.6

121.3



女性的退休收入更少,而晚年时期更长, 平均每月可供使用的强积金较男性少近四成



注:香港退休人士的收入除强积金外,亦可包括子女供养和政府保障计划,惟部分计画需通过资产审查

资料来源:《香港的退休保障及有关服务研究》(2021,明爱专上学院,香港大学 秀圃老年研究中心)



根據一份研究的推算,若按全港收入中位數計算,男性工作40年累積的強積金結餘為港幣\$1,213,104,而女性則為\$926,428。香港一般的退休年齡為65歲,而香港女性的平均預期壽命為87.9歲,比起男性的83.2歲長。換言之,女性的退休收入更少,而晚年時期更長。單就強積金來算,退休女性在預期壽命內平均每月只有\$3,371元可供開支,比男性的\$5,555少近四成。

女性不必然成為母親,而成為人母也不應是女性的自我犧牲和對女性的剝削。我們的世界——從職業設

計、價值等級、社會文化到公共政策——何時才能更加公正和友善地對待她們呢?